

# 《听潮宴-盛世狂歌-卷四》

## 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《听潮宴-盛世狂歌-卷四》

13位ISBN编号：9787304057824

10位ISBN编号：7304057823

出版时间：2012-12

出版社：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合欢教主

页数：248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[www.tushu000.com](http://www.tushu000.com)

## 《听潮宴-盛世狂歌-卷四》

### 内容概要

《盛世狂歌卷4:听潮宴》内容简介：任逍遥围攻九大派总坛武林城，逼死昆仑掌门，生擒长江水帮，将城池夷为平地。冷无言、姜小白赶到时，任逍遥已离开，只有昆仑弟子林枫护着失魂落魄的凌雨然和美人图。各派到芜湖休整，遭到九菊一刀流劫杀，原来芜湖军中出了奸细，刺探到宁海王府的抗倭机密，冷无言率军民将其全歼。青城派与崆峒派趁乱盗走美人图。姜小白被误认为叛徒，幸得冷无言、任逍遥一明一暗搭救，才得与心上人云翠翠逃出。

# 《听潮宴-盛世狂歌-卷四》

## 作者简介

合欢教主，80后的北京人，不安于尘世，梦想有天跃马江湖。痛饮狂歌空度日，飞扬跋扈为谁雄？

# 《听潮宴-盛世狂歌-卷四》

## 书籍目录

- 三十三 绿水凝噫葬鸳盟
- 三十四 烈血刀锋快意城
- 三十五 于无声处听惊雷
- 三十六 月异星邪为谁伤
- 三十七 芜湖治下波云诡
- 三十八 崆峒勇激金风荡
- 三十九 美人图出运帷幄
- 四十 愿为永夜斩烛龙

## 《听潮宴-盛世狂歌-卷四》

### 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三十三绿水凝噎葬鸳盟 凌雨然醒来的时候，被上、地上、墙上都爬满了金色的阳光，明明暗暗地游动，水波般温柔。然后她便听到了水声。沉厚悠远的涛声，将整间房子包在中间。她心中一怔，莫非自己在船上？紧接着她便发现任逍遥正搂着她沉睡，鼻子几乎贴到她脸上。凌雨然大惊失色，险些跳下床去。好在她咬紧牙关忍住，又飞快检视一遍衣物，从里到外都还完好，才轻轻舒了一口气。目光一转，一道灵光闪电般划过脑海——若此刻刺任逍遥脑后百会穴一下，自己就不会被他羞辱，江湖也可太平。这样想着，她便悄悄拔出头上发簪，将手伸到任逍遥脑后，慢慢对准了百会穴。只要再用力一推，任逍遥就是个死人。可是她忽然一阵犹疑，手悬在了半空。她从来没杀过人，甚至，连小猫小狗也不曾伤害过。任逍遥有一句话说对了，她的性子的确与刀剑和江湖统统挨不上边儿。她不自觉地垂下目光，看着任逍遥，第一次这么近这么认真地看他。他的胳膊环着凌雨然的肩，一只手还握着凌雨然的手，握得那么轻柔，掌心传来的暖意，令她想起那天在山中摩挲肩头的温暖。他睡着的样子一点都不像个杀人不眨眼的邪魔，反倒像个大孩子，尤其是那薄薄的、微微翘起的唇，竟有几分调皮的味。这个原本极英俊的男人，脸上偏偏有一道丑陋的疤痕，令人心疼。凌雨然几乎想要伸出手，轻轻抚平它了。是什么人留下的这道疤？这个问题刚刚在她脑海中闪现，任逍遥便突然睁开了眼睛。凌雨然吓了一跳，全身僵住，手中簪子掉在枕边。四目相对，除了滔滔水声，便是一片寂静，仿佛混沌初开前的寂静。任逍遥将她手臂放入被中，细细瞧着她，良久才道：“你睡得可好？”淡而平和的语气。凌雨然脑子里一片空白，也不知他方才是装睡，还是恰巧醒来，浑浑噩噩地“嗯”了一声。“以后我们每天都这样睡，好不好？”任逍遥又道。凌雨然听见自己又“嗯”了一声，只觉一股陌生而奇异的男子气息扑到脸上，心绪混乱，呼吸几乎停止。任逍遥见她不言、不语、不动，白皙的皮肤下透出温柔的微红色调，不觉低下头，在她额角印了印。凌雨然只是极轻极轻地哼了一声，不知是意外，还是别的什么，等她明白过来，任逍遥的手已钻进她的裙角。“啊！”她身子猛地一僵，落荒而逃，缩在床角，又惊又怕地看着任逍遥。任逍遥却起身推开了窗子，清凉的江风立刻灌满整间屋子。他深吸几口气，嘴角渐渐浮出一丝嘲讽的笑意。男人若想给女人留下深刻印象，就要时不时冒犯她一下。偏偏凌雨然不能反抗，更无力离开，这种掌控的感觉实在是男人的一大乐趣。门外突然响起敲门声，一个年轻男子道：“教主。”是岳之风的声音。

## 《听潮宴-盛世狂歌-卷四》

### 编辑推荐

《盛世狂歌卷4:听潮宴》编辑推荐：继金庸、古龙、梁羽生之后又一新派武侠小说巨作震撼问世！当代著名作家梁晓声倾情写序，武侠奇才，狂歌一曲，笑红尘。

## 《听潮宴-盛世狂歌-卷四》

### 精彩短评

- 1、从2010年开始追连载，现在作者已经20个月没更新了，等的好捉急
- 2、朋友是武侠迷，老实说但凡有点名气的武侠书都看过，买了整套送他，他很开心，天天摆在工作的地方看，还说要写书评，他这样说我也放心了，确实是一本好书。
- 3、千万书迷追捧的武侠新作出版，力挺到底！
- 4、书友群40822367有内部福利
- 5、少有的，值得推荐的好书。
- 6、赞一个
- 7、我最喜欢的小说
- 8、不得不佩服作者的想象力，文笔的表现力，场景设置奇特，新意层出，这是以往武侠小说所不具的。

1、旧文，写于2010.12.30-----契科夫文学评论有这么一条：“如果故事里出现把枪，那么它非发射不可。”这一句话在村上春树新作《1q84》中演绎得淋漓尽致，正如青豆有千万种不死的可能，但从她得到那柄枪时开始，这柄枪便注定要射穿自己的生命。因为文学与无目的的真实不同，如果作者交代了一样事物，就必须给它有一个去处，否则便会出现漏洞。南宫烟雨一出场投身逍遥，逍遥便问他会不会想背叛做教主，南宫回答的是“不无可能”。这一句话当然不是说他一定会背叛逍遥，但至少说明一件事——他做逍遥下属的动机不单纯。不论是什么样的动机，南宫烟雨的戏份都充满了戏剧变化，下文中我们尽可以期待。从出场分析，南宫有着世家子弟的优雅、温文及骄傲，从某种程度上说，他甚至比逍遥还要骄傲。外貌描写：第五张桌子上坐着一个年纪与任逍遥相仿的男子，脸上却挂着礼貌的笑容。他的面容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，除了高挺的鼻梁，就像一只待飞的兀鹰。他穿的淡烟色衣服做工考究，用料上乘，束发用的银色绸带上镶着一块墨绿翡翠。他的身后立着五个年纪不等的随从，警惕，精干，就像五条忠心耿耿的猎犬。首先当然是贵族世家——有一句笑话说只要是武侠小说，必然有几个复姓的世家，世家子弟都还是英俊的少年少女。南宫显然算是个英俊干净的男子，对比他之前出场那些投奔逍遥的人，显然要夺人眼球得多。简单来说，他、逍遥与冷少都是又酷又帅的类型，但冷少少他一份礼貌，逍遥逊他几分文雅，南宫烟雨登场气势摄人，极能抓人眼球，是个让人捉摸不透的人。就已有章节来看，南宫烟雨并没露出悖逆之心，至少逍遥布置的任务，他都做得非常完美，出场与逍遥一番针尖麦芒的对话，一场切磋比试，其后与梅轻清评价逍遥的段落都不失幽雅风采。快意城一战对常义安，相思剑法美仑美奂，与他人物性格很切，属于骄傲而不失亲切，自信又不失谦和的温文类型。问题出来了，合欢教对于教众约束并不太大，南宫烟雨之父既然能退出，以南宫的家世，为什么还要以文曲星主的身份再入江湖，还是当逍遥的手下？南宫烟雨的回答是“他年轻想出名，想有好马好酒好女人”。想出名有许多途径，好马好酒好女人只要有钱就买得到，从南宫的装扮排场看，他不缺钱（你非要说他打肿脸充胖子我也没法子）。所以他的理由，并不可信。逍遥当然也不信，纵然你穷奢极欲，那么尽可自立门户——下文中南宫烟雨与逍遥一战，足见他武功不逊逍遥，这个水准何况仰人鼻息瞧人脸色？除非他所图的更大。下文南宫烟雨为逍遥鞍前马后立了许多功劳，但只因那个先入为主的观念，所以我们无法对他尽信，又因为南宫的优雅与美好，难免对这个即将杯具的人多生出几分同情来。回到开场所说的话题，南宫烟雨的动机作者一定会交代，这世上绝不会有白吃的午餐，大好珠玉凭什么白送给你？好在逍遥是个大度的人，他明知南宫别有所图，明明有所提防，但明面上还是和和气气。于是南宫烟雨和逍遥的对手戏就变得很有些微妙，两个人都藏了一部分秘密，也心知肚明对方不信任自己，却因为这份彼此坦诚的“不坦白”，所以在合欢教一众下属里面，南宫的地位超然不同。这就相当于，你知道手下有许多人对你心怀不满，但你不知道具体是谁，我则一开始就挑明了我是利用你，那么你与其相信他们，还不如反过来利用我，我们之间的帐，等搞定别人后再算。也算是一种独特的政治联盟。证据如下：南宫烟雨笑道：“那不如让在下陪教主喝几杯。”任逍遥顿时很开心。他的星主中终于有了一个同辈。就算这个同辈挑明了会觊觎教主之位，也比一个听话的老前辈要令他感到舒服得多。这里8一下逍遥对下属的态度。他对南宫烟雨明说“只要你不打轻清的主意，别的都无所谓。”南宫说记下了，很快走了，这也是这位少爷知情识趣，善于察言观色的佐证，也说明他不是个简单的人。类似的话语，第二章逍遥问陈无败，是否对女人没有兴趣，陈无败很简单地回答“那是教主的女人”。逍遥就很开心地说“这是你可爱的地方。”我宁愿将逍遥的开心当真，因为逍遥某些地方的确是个简单单纯的人，下属真要动他的女人，就算不是轻清，逍遥多半也会很不爽很生气——小白那样明着挖翠翠的除外，因为逍遥没把翠翠当自己的女人。如果下属在这方面给他面子，知情识趣的话，逍遥会对这些人另眼相看一些。逍遥对南宫烟雨的态度如下文：但是像南宫烟雨这样有用却危险的人，又有不同。昨天喝完酒之后，任逍遥已知道他所带来的五个人并不单单只是五个人，而是一支五十人的家奴，非常听话、非常骁勇的家奴。所以他当着南宫烟雨的面，要鹰燕双飞去挖一条通往武林城的密道。这个消息若是走漏，那么南宫烟雨就是他的敌人，若没有走漏，则说明他的确只是想借合欢教成就一番事业。那么任逍遥便可以和他做朋友，至少做三五年的朋友。那么，逍遥的态度，南宫烟雨是否知情呢？我个人以为是知情的。南宫也知道逍遥并不完全相信自己，但这样微妙复杂的关系，反而是南宫烟雨能够接受的，因为他不是一个简单的人，反是对方对他抱有戒心，这样不远不近，不咸不淡的关系更令他觉得适合。也只有逍遥对他有所防备，南宫烟雨才能真正看清楚逍遥这个人。如果他有所举动，那么观察逍遥是第一步。南



## 《听潮宴-盛世狂歌-卷四》

宫烟雨与梅轻清有一段关于逍遥的对话，看得我很是温馨。南宫烟雨发现逍遥拿筷子的样子像是拿刀，很吃惊。就问是不是和他吃饭久了，就能看出他刀法，梅轻清回答说“我陪少爷吃了十年饭，还是接不住一刀”。这里本该有南宫的心理活动，但是没有。南宫直接回答：“一定是梅姑娘喜欢败在教主手里。”二人这番对话是当着逍遥面前说的。三个人的关系相当有意思，梅轻清是逍遥的女人，这一点南宫烟雨心知肚明，他先前两句是半玩笑地试探逍遥武功修为，最后一句就是纯粹的挑逗与奉承，但又与男女之情无关——因为逍遥就在一边，这句话根本就是说给逍遥听的。但我这里并没看见杀机，却看见了一丝温馨，因为南宫烟雨实在是君子如玉，温文尔雅，对于女孩子的心思也很了解，这等心细如尘的人物，确也适合他那缠绵难测，滴水不漏的相思剑法。这里有一点细节，南宫烟雨在龙岗镇醉过一次。当然众星主见面，他多喝些无可厚非，问题是这不符合南宫烟雨的一贯举止——如果他是想拖延时间做什么事，下文并没交代（或是我眼拙没看出来。）我宁愿相信，南宫烟雨是真的醉，先前我说他不是简单的人，所以他必定也有过往的故事。那么，什么样的过往要令他投身逍遥麾下，以有所图呢？暂时没法分析。从片段的蛛丝马迹来说，快意城一战我们看到了南宫世家先祖大战金兵的往事，交代了南宫世家的过往荣光，此外似就没有其它。只能说作者塑造悬念时很谨慎，为了不令人看出蛛丝马迹，以万字为单位布局构线。此外，南宫的戏份就很少了，如果说南宫必定有所他图的话，那么多半是为了他的家族。重振家族这种事，换了何等洒脱智慧之人，也没法说放就放开。猎甲精骑是南宫家世传，既然宋朝抗金时有两百，而现在只剩下五十，想来家道是中落了。其实在我看来，也没怎么衰落，南宫世家还是武林大世家，相思剑法更是七大剑法之一，如果这就要值得南宫为之付出一生，为之卖身合欢教以有所图的话，未免小题大做。当然，南宫世家所谋者大，加入合欢教绝对只是目的的一步，既然先祖与朝廷有关，想来他们是想晋升仕途，并不甘愿于居隅武林的。佐证之一：常义安神色恢复如常，叹道：“可惜啊可惜，可惜南宫世家百年令名断送在你的手上，这柄相思剑沦落至斯，不知相思剑法是否还是当年风姿。”南宫烟雨眼中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光亮，凛然道：“南宫剑法轮不到你来评议。”话音刚落，剑冲中宫，一改往日相思剑法柔缠之态，竟是凌厉狠辣。你看，一提到家族，南宫反应就来了，连剑法都有变化，这个不应该啊。所以在南宫烟雨心中，南宫世家这个名字有着非同一般的意义。还有一段相当意外的剧情是，快意城一战后，南宫送给花若离墨玉梳子，这一段感情戏情景交融，是我最喜欢的段落之一，又因为两人都是配角，作者并没着意，反而隐有大家之风：衣声振振，台阶上忽然多了一个人。高挺的鼻梁，淡烟色的衣服，镶墨玉的银色束发缎带随风轻飏，人却静静地不动，仿佛他一直都在这里。南宫烟雨。花若离的心忽然不安起来。记忆中她从未和这个骄傲的男人说过一句话，因为南宫烟雨根本很少与任何人说话，或许全教上下，只有任逍遥一个人入得了他的眼。可是现在，阳光洒在他身上，散发着淡淡的金橙色光芒，看起来，他也不是那么难于接近。他来做什麼？花若离心中刚刚冒出这个问题，就听南宫烟雨道：“他走了？”他的声音有些沙哑，毫不客气，甚至隐隐有一丝丝不满。他？哥哥？花若离不明白他为何问这个，因为他刚才一定已经看到任逍遥了。但花若离没有问，只是轻轻点头。“他几时来的？”“三更。”南宫烟雨住了口，不知在想什么。过了片刻，他慢慢走过来，又问：“我可以坐么？”他的声音仍是沙哑，语气却已变得客气温和。花若离忍不住伸手抵住心口，按住那颗怦怦乱跳的心，“嗯”了一声。于是南宫烟雨便坐了下来，离她不远也不近。不远也不近的意思就是，他若伸直手臂，还是可以碰到花若离的长发。但是他的手规规矩矩放在身侧，任何人见了，也不过以为他们凑巧坐在同一个地方而已。花若离发现他眼中有几许血丝，似乎昨夜睡得并不好。南宫烟雨却只看着山景。风，很轻。阳光，很柔。九月的山和水，浸润着一股澄净通透的沉默，山间跌宕纵横着浓烈的枫，在闪着点点金光的水中铺开半江鲜红。南宫烟雨忽然笑了笑：“乐天诗中‘半江瑟瑟半江红’原是晚照，不想此刻也能得见。”花若离顺着他的目光望去，应道：“秋景总是和晚照、夜雨、离别、征戍、思乡连在一起，不知为何这个时节总是愁苦不堪。”“因为秋天过后，便是寒冬。”南宫烟雨淡淡说道。又一阵沉默过后，他起身道：“我该走了。”花若离有些不舍，却没有挽留的意思。她早就断了那个念头，因为她明白自己不是一个完整的女人，甚至连一个完整的人也算不上。所以她只是点了点头，目光放低，突然发现身边多了一把梳子。巴掌大小的新月形梳子，做工不算精致，甚至可以说相当粗陋，连梳齿粗细都不一致。然而这梳子却在阳光下闪着斑驳沉凝的光。这梳子，竟是用一整块墨玉雕成。花若离愣了。用价值千金的墨玉做一把粗陋的梳子，这简直是暴殄天物！南宫烟雨走到最后一级台阶的时候，忽然对着台阶笑了笑，提气跃下大殿。台阶上有两个影子，一个是他自己，另一个正在梳头。如此大手笔的气氛渲染，还是单独戏主角待遇——这当然不因为花若离是逍遥妹妹的缘故，这自然也是有伏笔的。我可不认为作者突然春心荡漾来一篇感情戏，就为了像梁羽生那样给笔下男女角色都拉

郎配人。十有八九也是南宫阴谋的一部分。但我不觉得他拉拢花若离，是与合欢教有什么关系，因为在合欢教中花若离无足轻重，以逍遥的个性，也不会因为这个妹子，就乱了阵脚心神。要说借着教主妹夫的身份爬上高位，更是无稽之谈，先前就说了，合欢教也不过是个江湖教派，南宫烟雨所谋者大，就算给他做教主吧，他也未必就满足了。只能从花若离的身份分析，白鹭仙子花若离，她是天下第一兵器师，师从母亲花奴儿，断魂针是极可怕的利器，多半南宫烟雨要利用花若离制造什么人间杀器。当然我们不能因为这个身份，就说南宫对花若离的感情有假。但要说真，真不了——前文无铺垫也没交代，小说中好歹来句回忆什么的，也没有，突然深情款款地来一个江畔离别寄语，实在很不符合作者的风格。可是上文这一段，着实太过精致美好，单独拉出去，也毫不逊色专业言情文，最要紧的是，它将南宫烟雨的沉重、高贵、细致、优雅、文采风流体现得淋漓精致，堪称是本书写人的神来之笔。南宫赠梳一段，换做逍遥、冷少、小白、林枫、盛千帆任何一人都没法复制。这是专属于南宫烟雨的剧情。到这一段时，我突然想，无论南宫烟雨所谋者何，成败与否，甚至他对花的感情真挚纯粹与否，真的重要吗？重要的是这样一个有故事，有内涵的情景出现，南宫烟雨与花若离从头至尾没有论及感情，但这九月枫红一段后，必然会有属于他们的感情戏，那定是可以期待的。回到最先前我们说的话来，南宫烟雨既然表明了可能背叛，那么他将来与逍遥必有冲突，不论冲突以何种方式呈现，花若离首当其冲便是牺牲者。我们分析了南宫可能背叛的种种缘故动机，再定格到这一段纯粹赠梳戏，联系到作者整个压抑的江湖氛围，自然有了另一层次的意味体会。花若离是残疾，她也是渴望被人爱的；南宫则精致完美，唯一的阴暗面并未呈现，这两个人构成的情景却和谐自然。只能说这九月秋景一幕，南宫烟雨未来将做的一切恶事，都会被稀释不少，因为我只能相信，这个含蓄优雅温柔体贴的贵公子，即便是做出什么事来，那也定是有他缘故的。果然长得帅就是加分啊，虽说我不是视觉系的。所以我一直很惋惜慕容复，他所作所为也是有理由的，不能说那就是错，只不过最后的慕容复（特别是少室山败给段誉后），已连出场的风度都失去了。而南宫烟雨，只因在花若离身后的这几句话，终是不会如慕容复那般，失去一切了。

2、旧文，写于2011.1.5-----不知为啥，看到宋芷颜和她的暗夜茶花，想到一票茶几女徒弟，突然觉得宋芷颜和梵清惠有点相似，不知道读者会不会与我有类似的联想。本书中女性角色出场，个人认为最强势、最惊艳的就是宋芷颜，先一大段“海上升茶几”的铺垫，在美食美景之中，一朵白色茶花钉在墙头，其后镜头一转，一名娇怯怯的白衣“少女”执剑而立，傲视群雄。作者刻画这个人物出场很详细，一大段的具体渲染，比起忘忧浮三女的群相式勾勒，简直已接近女主待遇。很有工笔画的意味：她的身姿是那么轻盈，仿佛天山雪莲轻轻飘落，让人忍不住想接在手中；她的容貌说不上倾国倾城，但那股子清水般的纯粹，却令人的心也沉静，几乎要忘记了自己的存在；她的眼睛又大又亮，好像是用晶莹剔透的水晶雕琢成的似的，流动的眼波仿佛春江上的涟漪，又仿佛远山上飘来的木叶清香；她的皮肤很白，像雪一样，却又有玉石般的莹润。可是她的表情——如果一个人没有在大风雪的荒原上忍饥挨饿地过上三天，就绝不会知道她脸上的冷酷究竟有多深，你绝对难以想象一个如此美丽的少女怎么会有那么肃杀的气质，那么令人胆寒的声音，那么不可思议的高绝的轻功！总体概括来说，就是美丽而肃杀，娇艳又冷酷。当时看到这里不免一愣，虽说是美女，这样的描写会不会太过了，虽说文字清丽，毕竟不脱庸俗小说三流女主的外形，总之就是美的堆砌词。后来才知道，这位美丽少女其实是四十多岁的阿姨，昆仑“飞霜圣剑”，暗夜茶花的主人，也是任独昔年的情人之一。宋芷颜的出场目的，一是惩治叛徒兰思思，二是借她之口引出合欢教的星主制度与暗夜茶花，宋芷颜昔年与昆仑掌门弟子曾万楚订婚，后因爱上任独被逐出昆仑，自后为任独培养暗夜茶花，算是知悉许多往事的前辈人物，桀骜如逍遥，也要喊她一声“颜姨”。邪恶的是，由于宋芷颜小龙女式的不老容颜，即便看到她的真实年龄，我仍不免遐想她与逍遥有一段“继母与孩子”式的十八禁暧昧。不过作者借逍遥的内心活动，很快打消了我这个邪恶念头。任逍遥若不知道宋芷颜的身份，还能好好享受这种被女人仰望的感觉，可是一想到这绝色女子已经有四十多岁，简直快要吐出来了。好吧，是我邪恶，作者的观念还是挺正统的。我不知道各位看官狼友与我持一般念头的有几人，但宋阿姨其人给偶的第一感觉，就是她与主角必定有染。本来嘛，深爱主角父亲的寂寞圣女，最重要是外貌不改，和与父亲酷似的儿子之间，要说有什么慰藉故事，那也不是不可能的事。当然这之后的发展明显出乎我的预料，逍遥的这位“颜姨”非但与逍遥全无肌肤之亲，而且态度也不亲厚，几次训诫男主，最后更与男主兵刃相向。快意城一战，曾万楚死于还魂针下，宋芷颜对昔日夫君愧悔交加，伏剑与之同死，而逍遥竟只是惋惜双剑合璧失传，毫无其他惋惜之情。宋芷颜之死导致的波澜，就只是梁诗诗的远走——至今任独没有出场，不知他老人家什么反应，但以任老先生一堆女人的待遇，就算懊恼儿子逼

死情人，也不会怎么怪罪，所以宋芷颜这一死也着实轻于鸿毛之至。在此我要诟病一下对宋芷颜这个角色的塑造，归根结底，她给我最深的印象还是开场，说到她与曾万楚、任独的纠葛故事，由于作者并没明写，感觉还不如陈无败和苏晗玉来得感人。最要命的是——虽说文中多次提及宋芷颜对曾万楚有愧，但我却感觉不出那感情有多深挚，既然到了最后为曾万楚、为昆仑而死的地步，为什么当年还要背弃他们？好吧，年轻时少女为了爱情不惜一切，这个可以理解，那么等她年纪大了，何必再培养什么“暗夜茶花”？该当两不相帮才是，但我们分明看到，宋芷颜非但没有两不相帮，还身入合欢教，成为破军星主。文中也不只一次提及宋芷颜对任独有余情——因为这位颜阿姨看着逍遥的眼神，还有言辞，那分明是对昔日任独的怀念。或许女人的心可以分成两半，一半给自己挚爱的情郎，一半给深爱自己的故人，这复杂性很真实，但宋芷颜限于篇幅，我没法看清她真正的想法，只能说她对两方都没有忘记，但要说是“水性杨花”吧，明显也算不上。武侠小说毕竟需要篇幅渲染，如果宋芷颜对曾万楚与昆仑是愧悔，那么前文该有更多的交代，似乎只有第一卷十六章提及她对昆仑有情。因为逍遥承诺不为难昆仑，她明显很开心。我不知道后来攻打快意城时，为何宋芷颜这么快赶到，当然师门有难，她来也是合乎逻辑的，这里我们可以引申开去，在逍遥血洗正气堂时，宋芷颜看清了逍遥不顾承诺，或者这一番来是对质的。这里也看出梅轻清作为开卷女主的巨大影响力。但是这份心理转变实在太快，第一卷十六章中，她与逍遥虽见有隔阂，但不至于快意城一上来就怒斥逍遥背信弃义，不配“暗夜茶花”云云。要知道她毕竟是星主之一，这也算是以下犯上吧？好吧，宋芷颜这个人物的性格我琢磨不透。其间发生了什么，留待其他读者补全吧。我对她印象最深的，还是那个堪称惊艳的开头，还有对她年龄的那关子卖的。上来就说她的气质不是少女该有的，后来钟良玉与她斗剑不胜，惊叹“一个少女内力怎么这么深”。这两下伏笔悬念很快揭晓，很是有趣。问题是，宋芷颜驻颜有术的原因是什么？作者下文很明确地说，那个美人图宝藏中没有长生之法，宋芷颜的内功也没特异之处，因为昆仑的人不见得怎么永葆青春，这里或许是一个bug，或许作者还留有伏笔。毕竟宋阿姨不是小龙女，可以拥有主角青春永驻的光环，宋阿姨这样的配角，也许就是用来给人惊叹的。人老，本来就是心态先老，或者她的心智根本就未开，她根本还弄不明白对于自己而言什么更加重要，以至于要到曾万楚死后，才蓦然了悟，要一死以殉师门，从这个糊里糊涂活着的状态来说，梁诗诗倒是学了师父的十成。暗夜茶花师父都是如此，也难怪这整个就成了茶几。当然，或许宋芷颜说的“逍遥变了”是实情，因为梅轻清的死，令逍遥比一开始更加冷酷无情，不择手段。只是逍遥这样一开始就很强气的男主，他的性格转变比较难以写尽，以至于我看到“他已不是初见宋芷颜时候的那个任逍遥了。他与暗夜茶花在一起，对她们好，教她们武功，甚至和许多女子春风一度，完全是冲着昆仑派的武功”这一句时，明显愣了一下，逍遥是变了，但限于古龙体笔法不擅写成长的弱点，这变化令人很难有代入感与认同感。若非如此，宋芷颜的愤怒该更可理解一些。宋芷颜的轻功叫“鬼影飘”，不知道是不是昆仑轻功，如果是的话——这名门正派居然有这么诡异的名字，飞霜圣剑倒很好听，与她衣服很配，有白雪飘飘的感觉，很是干净素雅，显然这个人设一开始就是不食人间烟火的圣女型，可惜篇幅太少，没有写透写尽。但这也不可惜，作者写人本来就是轻描淡写勾线，剩下留待想象，反是宋芷颜这样的角色，令人更有思考联想的余地。她年轻时与任独如何相遇，如何相恋，如何为他背弃师门，这些都是可以引作大长篇的情节。只可惜任独没有出场，不然戏份应该更足，逍遥作为任独替身，与宋阿姨的几次对手戏都不够分量。好在两人气势都很足，每一次都是针尖麦芒的碰撞，看着比较过瘾。双剑合璧的设定所在多有，本书中有些弱化，宋曾二人劫后同仇敌忾，几度逼得逍遥半死，他二人实力都胜过逍遥，联手后限于心境忐忑，反而拿不下逍遥，不得不说这双剑合璧真是茶几中的茶几……当然逍遥主角光环在身，又伏下还魂针在旁。所以结局也算是早有预谋吧。正如逍遥惋惜的不是宋芷颜，而是双剑合璧的剑法一样，我惋惜的也不是宋芷颜的悲情故事，纯粹是她美丽夺目的亮相——这般大好的设计，就这样轻描淡写地凋零了。或者真实的江湖，该是如此吧？她心心念念的那个人从未将她放在心上，她也该陪一陪这一直将她放在心上的人了。

3、旧文，作于2010.12.28-----梁诗诗出场与云翠翠一起，是那三个船上少女中第二个描写的，群相式，名字让我想到李师师，刚好又都是青楼头牌。还有一个叫兰思思。作者喜欢ABB式偷懒起名法，如大家所见，后面还有大概五六个ABB……关于梁诗诗的外貌描写：穿着纯白色的织锦衣衫，生得细眉杏眼，弱柳扶风，神情也是淡淡的。这里要注意了，逍遥一照面，就是直盯着“细眉杏眼的白衣女子”看，因此算得是一见钟情，女子们可以反驳我说逍遥对诗诗只是得不到才是最好，算不得是真爱的。但我要说，男子喜欢女生，一般都是走第一眼路线，三个女子外貌不相上下，但逍遥只看着梁诗诗，何解？后来据作者本人说，那是因为梁诗诗对他不理不睬的缘故。从我的

理解，不错，逍遥这种富二代从小阅女无数，女人都是主动投怀送抱的，突然遇到一个冷淡系的，又是美女，能不上心吗？感情的事很复杂，不能说上心留意就不是喜欢了。于是云翠翠那样倒贴的悲催角色，自然为逍遥所不喜。有人说我们找另一半，找的都是与自己互补的那一半，逍遥外露直接，诗诗深沉内敛，两人天生相吸，只是有缘无分——主要原因当然是逍遥性格所至。其实梁诗诗对逍遥是有好感的，只不过她身为暗夜茶花的人，自小被宋芷颜内定是要给“合欢教主”的，问题是她根本不知道合欢教主就是逍遥。悲剧的事情来了，当这位善良的卖艺不卖身的青楼雏儿见到逍遥残忍霸道的作风，对他产生了厌憎之情后，她终于知道逍遥就是那个注定的人。命运捉弄一至于斯。这里我们要承认，梁诗诗是一个传统武侠小说意义上的好女孩。她善良，看到逍遥嗜杀，她会劝阻，会导人向善，这样的角色至少也该是一个女二号，但本书的江湖与旁人不同，善恶标准是写实意义的，因此梁诗诗无权无势、武功又弱，自然就没了话语权。逍遥对她有情，但逍遥又是不会为任何人放弃自我原则的。所以梁诗诗因爱生恨。题外话8一下女生心理吧，女生总认为男生若是爱她，便要为她做一些自我改变，否则这爱从何体现？这话不假，我们见到现实社会中热恋期男人千依百顺，等女人信了，嫁了，男人原形毕露，于是终身已误。你们要知道，本性，是不会变的。婚前太乖的男人是很诡异的，女人也是。所以，不要指望你的另一半为了你，而改变自己，变成你想要的，你希望的那个样子。你要做的，只是接受现在的这个他，如果无法接受，那就散了。逍遥没有变，他不可能是诗诗心目中，臆想中的那个合欢教主。好在逍遥没有为了诗诗做任何改变，所以诗诗对他始终是爱恨交加，我对逍遥为人不怎么待见，唯一欣赏的就是这份赤裸裸的坦白与直接，他可以杀人放火，但是骗人感情的事，逍遥不屑做。他真正喜欢一个人时，从来只有勉强对方，却不会勉强自己。所以婚前婚后的逍遥，必定是一个样子的，不会有丝毫缩水贬值，各位女主们，放心吧。梁诗诗第一卷全篇上下（除了第九章）都是与翠翠一起出场的，因为云翠翠强势而真实，于是梁诗诗就显得懦弱与酱油，她一身白衣不怎么说话，给人感觉就像是弱气场的小龙女，而且处事不够果决，算是平凡标签一枚，比起梅轻清女主来更加不引人注目。在第九章被逍遥强推一半时，梁诗诗那傲娇表现当真是欲拒还迎，令冰山美人形象大打折扣，盖所有冰山系美女（特指对男主冰山的）一旦内心动摇了，魅力光彩立刻全失。宝玉说得好“少女都是水做的，嫁了人就比男人还不如了。”为啥？那时的女人已被得到了嘛，得到了，就不再是最好的了。于是王语嫣也是，枯井一章后，她光彩连同可爱的段公子的光彩一并消失，变成平凡妇女一枚（非新修版）。但梁诗诗这形象的可贵之处在于，她尽可以被征服一次两次（非指身体），但是是非观相当端正，且每每与男主对着干来，令男主大为窝火，分明吃到了手，总觉得没咽下去。初恋男生的酸涩，大体如是。是以在我看来，梅轻清虽是逍遥的第一个女人，但若是感情上的开苞，则梁诗诗才是逍遥的初恋，只不过她气场太弱，有没有什么重大身份，逍遥要得到她易如反掌，于是初恋的为情所苦体现不彻罢了。具体来说，他的不爽也无非是——梁诗诗自始至终都不会真正归附于他，自始至终都有着自己的正义感与理念，怎么都不会出嫁从夫吧？仅此而论，梁诗诗对逍遥已经足够特别。尽管没有上升到爱的程度。其实梁诗诗很适合做言情文的女主，平凡坚韧，正直勇敢，适合挑逗邪恶系男主，区别在于——言情文的最后，男主会为女主妥协，但是这一部小说嘛，逍遥是不会妥协的。所以等待梁诗诗的结局，多半是一个斗大的杯具，没有男主，她的价值与光彩便即黯然失色。我们可以说，梁诗诗的美好是因不对男主妥协而存在，恰恰悲剧的是，如果没有男主逍遥，则梁诗诗的存在根本没有意义——她本就是逍遥的命定之人，有些人有些事，是只能作为彼此的装点，却又只能隔河相望而断难相守的，挨得太近有矛盾，但隔得远了又寂寞。非止初恋，我们多半的感情多是如此——我说的是现实社会，逍遥这样的人上人不在其中之列。梁诗诗与逍遥这一场拉锯战，从一开始便注定诗诗是输家，而于逍遥，不过是一段人生的装点。当然，诗诗的离去，对逍遥而言又是重要的，就如他失去梅女主一样。后者的死让他意识到世界上不是每件事都如他所料；前者的走让他明白，原来不是每个女子都能任我摆布，如若我没有权力没有武功，要征服一个女子的心，那是何其不易之事。逍遥对诗诗没有用强，最后也是放她自去，恰是因为他这举动合乎普通人的作为，是以快意城外的江边，才有他内心的纠结与不甘。“梁诗诗你还想怎么样？我已经来找你了，已经要你留下来了，难道还要我跪下来求你不成？”看到此处，难免自嘲一笑，我也曾是独生少爷，在我看来，若是我挽留了，低头认错了，该是能挽回一切的，直到遇到有些人，有些事。而这一段，又是何其相似：任逍遥忽然向她走了过去。他第一次向一个女人走过去。从前，他以为只有女人向他走过来，他绝不会去迁就一个女人，这七步走起来竟仿佛有七百步远。梁诗诗用力攥住衣角，浑身止不住地发抖。他终于妥协了，终于来挽留自己了，她做梦都渴盼的事情，突然变成真的，她竟有些无法相信了。“别走了。”任逍遥张臂紧紧拥着她，感到她颤抖的身子慢慢安静下来，“我不放心。”梁诗诗

## 《听潮宴-盛世狂歌-卷四》

却头也不回地走了。这挫败对于逍遥来说不可谓不大，因为梅轻清虽说他没抓住，但梅轻清一切都是属于他的。梁诗诗呢？他可以强留下她，甚至可以用暴力去逼她屈服，但是逍遥没这么做。他留下的只有一句话：“遇到麻烦，托人带个话给我。”直到最后，也说不出一句挽留的言语。当然逍遥间接逼死了宋芷颜，所以梁诗诗该也是没法挽回的。下一次相见物是人非，西子湖畔杨柳春风、细眉杏眼的白衣女子，再也回不到初见之时。这世上总有人让你明白，你不是主角，梁诗诗之于逍遥，便是这淡淡然的一抹初见。Ps：我写得似乎逍遥成了完全的受害者一样，其实并非如此的。诗诗对逍遥的感情表达的不多，表现最强烈的是最后那一下抓住衣角，她没有凌氏姐妹一样这么强烈爱憎交加的描写。但我一直很邪恶地想，若是诗诗最后与凌氏姐妹遇见，完全可以组成一个“反任逍遥侵害女性联盟”。许多人对梁诗诗这举动称为“当XX又想立XX”，你们懂得。说梁诗诗不真实，这其中固有一方面是因为翠翠在旁的对比，因为翠翠太真实。其实梁诗诗这样的女子很平凡，只是因为得不到，所以显得特别，主视角是逍遥的缘故。梁诗诗也很真实，因为女生们也不是个个都能如云翠翠般纯粹的吧？谁能说，一个善良的女孩子，就是不真实，就是虚假的呢？

# 《听潮宴-盛世狂歌-卷四》

## 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[www.tushu000.com](http://www.tushu000.com)